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退市龙宇

公告编号：2025-072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6/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6月10日~2025年6月30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含)~10,000万元(含)
回购价格上限	4.85元/股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3,758.9724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9.99%
实际回购金额	9,175.5147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23元/股~2.73元/股

1、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7%。购买的最高价为2.59元/股、最低价为2.5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54.3736万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2、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已交易15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剩余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将停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

3、公司短期内预计无法满足重新上市条件，且暂无此计划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在退市整理期内（2025年6月10日

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进行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第六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3）。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中，详细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

（二）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37,589,7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99%，回购最高价格 2.73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2.23 元/股，回购均价 2.44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91,755,146.98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使用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回购股份的提议股东，已承诺在回购期间没有的增减持计划。2025 年 6 月 7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关于第六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3）。经自查，首次披露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回购股份的提议股东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76,293,334	100.00	376,293,334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37,589,724	9.99
股份总数	376,293,334	100.00	376,293,334	100.00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相关要求，在三年内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或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在三年期限届满前经股东大会授权后予以注销。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 日